

##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

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90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数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红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6,602,003.18 元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37,091,430.99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76,000,000 股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9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8,4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该现金分红金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.19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红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1、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2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：我们认为公司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和可持续发展，有利于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。综上，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3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、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04 月 12 日